

证券代码:601231 证券简称:环旭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2-008

转债代码:113045 转债简称:环旭转债

##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1月月份回购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回购方案的进展情况:截至2022年1月31日,公司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6,042,278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73%,成交的最高价格为14.95元/股,最低价格为13.00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30,980,615.06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8日

证券代码:002586 证券简称:\*ST国海 公告编号:2022-036

## 浙江省国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国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1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调查通知书》(浙证监字[2019]051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公司于2019年7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收到立案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4),并于2019年8月16日、9月12日、10月11日、11月8日、12月6日、2020年1月3日、2月10日、3月9日、4月8日、5月7日、6月8日、7月7日、2020年3月20日、3月18日、10月16日、11月10日、11月15日、11月21日、12月1日、2月3日、4月2日、5月20日、6月8日、7月3日、8月11日、9月4日、10月9日、11月3日分别披露了《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以上公告的具体内容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公司于2021年12月1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出具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浙证监处罚字[2021]14号),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20日在巨潮

2021-090、临2021-096、临2022-00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回购进展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2年1月31日,公司未进行股份回购,截至2022年1月31日,公司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6,042,278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73%,成交的最高价格为14.95元/股,最低价格为13.00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30,980,615.06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8日

资讯网中披露的《关于收到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69)。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最终结论性决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如公司因此受到证监会行政处罚,且违法行为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股票存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在立案调查期间,公司将积极配合证监会的调查工作,并接受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月至少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省国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二月八日

证券代码:600315 证券简称:上海家化 公告编号:2022-004

##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4日召开七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672.77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9345.431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75.97元/股,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1230.0万股,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回购方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24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49)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于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股份

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2年1月28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968,4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425%,成交的最高价格为45.96元/股,成交的最低价格为41.13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42,771,306.59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股份回购符合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回购计划,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8日

证券代码:682258 证券简称:卓易信息 公告编号:2022-002

##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当时机全部用于员工股权激励或增持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35.0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7日、11月1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49)。

二、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2年1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回购公司股份,已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400,247股,占公司总股本36,956,591股的比例为4.060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8.226元/股,最低价为33.150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879,664.44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8日

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2年1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回购公司股份,已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400,247股,占公司总股本36,956,591股的比例为4.060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8.226元/股,最低价为33.150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879,664.44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8日

证券代码:605199 证券简称:葫芦娃 公告编号:2022-001

##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22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26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第二届董事会2022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会议于2022年2月7日在海南省海口市国家高新区药谷工业园药谷二期四路8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出席率100%,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决议的有效自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

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授权期限自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授权期限自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2年2月24日下午14:00点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决议的有效自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

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决议的有效自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

6.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决议的有效自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

7.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决议的有效自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

8.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决议的有效自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

9.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决议的有效自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

10.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决议的有效自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

11.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决议的有效自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

1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决议的有效自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

1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决议的有效自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

1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决议的有效自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

1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决议的有效自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

16.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决议的有效自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

17.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决议的有效自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

18.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决议的有效自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

19.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决议的有效自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

20.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决议的有效自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

21.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决议的有效自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

2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决议的有效自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

2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决议的有效自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

证券代码:605199 证券简称:葫芦娃 公告编号:2022-004

##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2月24日  
二、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股东大会的时间和地点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2022年2月24日14:00点  
召开地点:海南省海口市海口国家高新区药谷工业园药谷二期四路8号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2月24日  
至2022年2月2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0: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提案  
三、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提案股票代码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证券代码:002258 证券简称:利尔化学 公告编号:2022-010

## 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2月7日,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讨论及议案于2022年1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尹英逸主持,经过各位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利尔转债是否行使赎回权的议案》,与会各董事一致表决不行使赎回权,故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利尔转债”的提前赎回权,不提前赎回“利尔转债”,同时根据证监会《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自2022年2月8日至2022年5月7日期间,公司“利尔转债”再次触发赎回条款时,均不行使该权利,不提前赎回“利尔转债”。如2022年5月7日后的首个交易日重新计算,若“利尔转债”再次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利尔转债”的提前赎回权。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利尔转债”的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8日

证券代码:002258 证券简称:利尔化学 公告编号:2022-011

债券代码:128406 债券简称:利尔转债

## 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提前赎回“利尔转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可转债转债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221号”文核准,利尔化学于2018年10月17日公开发行了852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85.2亿元,期限为6年。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8]069号”文同意,公司85.2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8年11月9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利尔转债”,债券代码“128046”。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和《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2019年4月23日至2024年10月17日,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18.82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18.42元/股。

二、可转债转股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情况  
1.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间,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两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被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有条件赎回条款触发情况  
自2022年1月4日至2022年2月7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公司股票价格已有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利尔转债”当期转股价格(即18.42元/股)的130%,已触发了《可转债募集说明书》中有关条款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

三、可转债本次不提前赎回的原因和审议程序  
鉴于“利尔转债”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但考虑到“利尔转债”发行以来,公司经营状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且“利尔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机制能够有效保护投资者利益,因此,公司决定不提前赎回“利尔转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8日

证券代码:600488 股票简称:天药股份 编号:2022-002

##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5月28日披露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至公告日获得政府补助金额为9,493,651.45元(详见公告2021-045号)。

自2021年5月28日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收到政府补助25,522,716.89元,其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3,117,716.89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9.18%;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22,405,000.00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0.75%。现公告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收款企业名称	补助项目	补助行政管理部门名称	到账金额(元)	性质	到账时间	入账科目	补助依据
1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研发费用加计扣除补助	贵阳市观山湖区财政局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5	营业外收入	财行字[2021]28号
2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研发费用补助	天津市滨海新区财政局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5	其他收益	津滨财[2021]199号
3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研发费用补助	天津市滨海新区财政局	11,1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5	营业外收入	津滨财字[2021]199号
4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研发费用补助	天津市滨海新区财政局	12,5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5	营业外收入	津滨财字[2021]199号
5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研发费用补助	天津市滨海新区财政局	22,2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6	营业外收入	津滨财字[2021]199号
6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研发费用补助	天津市滨海新区财政局	11,1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6	营业外收入	津滨财字[2021]199号
7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研发费用加计扣除补助	天津市滨海新区财政局	450.00	与收益相关	2021/6	营业外收入	津滨财字[2021]199号
8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疫情相关研发补助	INLAND DEVELOPMENT AUTHORITY OF SINGAPORE	13,057.82	与收益相关	2021/6	营业外收入	JOBS SUPPORT SCHEME
9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研发费用补助	贵阳市观山湖区财政局	354,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8	其他收益	财行字[2021]199号
10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研发费用补助	天津市滨海新区财政局	7,4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8	营业外收入	津滨财字[2021]199号
11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研发费用补助	天津市滨海新区财政局	7,4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8	营业外收入	津滨财字[2021]199号
12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研发费用补助	天津市滨海新区财政局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9	其他收益	津滨财[2021]49号
13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研发费用补助	天津市滨海新区财政局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9	其他收益	津滨财[2021]14号
14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研发费用补助	天津市滨海新区财政局	148,899.00	与收益相关	2021/9	其他收益	津滨财[2021]14号
15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研发费用补助	天津市滨海新区财政局	74,526.16	与收益相关	2021/9	其他收益	津滨财[2021]14号
16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研发费用补助	天津市滨海新区财政局	311,327.99	与收益相关	2021/9	其他收益	津滨财[2021]14号
17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研发费用补助	天津市滨海新区财政局	270,063.08	与收益相关	2021/9	其他收益	津滨财[2021]14号
18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研发费用补助	天津市滨海新区财政局	59,007.31	与收益相关	2021/9	其他收益	津滨财[2021]14号

证券代码:002251 证券简称:尚荣医疗 公告编号:2022-011

债券代码:128053 债券简称:尚荣转债